

“百家争鸣”的主流思潮与中国传统文化精神的发端

郭洪水

【提要】春秋战国时期的儒家、道家、法家、墨家构成了“百家争鸣”的主流思潮。从哲学思想必须适应时代发展要求这个一般性原理出发,结合现代政治哲学的某些基本观点,探讨这些主流思潮在解决时代提出的社会发展问题方面的利弊得失,并由此阐述中国传统文化的基本精神之发端的哲学基础。

【关键词】百家争鸣 主流思潮 中国传统文化精神

〔中图分类号〕 B2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2952 (2010) 06-0019-06

春秋战国时期的中国思想界群星璀璨,百家争鸣,然而最后传承下来的流派却只有三家(儒、道、法),这是为什么呢?要理解个中奥秘,我们不妨从马克思的一段人们耳熟能详的话开始:“任何真正的哲学都是自己时代精神的精华,所以必然会出现这样的时代:那时哲学不仅从内部即就其内容来说,而且从外部即就其表现来说,都要和自己时代的现实世界接触并相互作用。”^①马克思在这里提出并简要回答了哲学与其时代的关系问题,学界一般把它概括为两个方面:一方面,哲学思想必须面对其所处时代提出的问题建构其内容体系。因此可以说,哲学来自于时代,哲学适应了时代的需要而产生。哲学在多大程度上回答了时代提出的问题,它提出的解决方案是否具有现实性,这直接影响了哲学在它所处时代能否顺利地发展和传承;另一方面,现实世界是在不断发展变化的,哲学必须适应这种变化并进一步完善自己的理论体系。否则,哲学终会被时代所抛弃,包括那些在过去的时代曾经显赫一时的思想。

由此反观之,我们可以从两个方面出发,看看不同的哲学思想的历史命运。一方面,对于那些与其所处时代的发展要求相吻合的哲学思想来说,可能会面临着两种命运。一是这些思想的时代适应性带来了广阔的应用前景,它们就很容易传播开来和传承下来;第二,当时代发展变化了,而这些思想如果不能与时俱进,它也可

能会在后来的思想地位的竞争中遭到淘汰,不能继续传承。墨家的历史命运提供了这一方面的例证。另一方面,对于那些与其所处时代的发展要求不相符合的哲学思想来说,也有两种命运。一是被它所处的时代所抛弃(并有被遗忘的危险);二是随着时代的发展,它的某种“超前性”的东西被发现,从而其思想被人们重新发现并加以发扬光大。我们有时谓之“某某思想的复兴”。儒家在此方面提供了例证。

总的来看,时代向前发展所带来的社会发展要求的改变,构成了一种思想能否顺利传承和传播的关键的时代背景。^②通常来看,一个社会的转型期是哲学精神是否具有时代性的“试金石”。春秋战国时期上承三代,下启秦汉,正好处于这样一个时期。这个时期号称“百家争鸣”,实际上也就是儒、道、法、墨几家在争夺话语权,他们代表了百家的主流。我们知道,中国思想就是在这个时期完成了基本的文化选择与转变,中国传统文化的基本精神也是在这个时期初步形成的。这个基本精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121页。

^② 哲学思想的传承除了有时代发展带来的某种必然性影响之外,也有偶然的原因。在此对这种偶然性不做研究但不是否定它的存在。

神,按照学术界的通识,可以概括为一种人文精神,并区别于西方的科学知识体系。笔者以为,中国人文精神的基本旨趣是实现人内在的某种理想人格,实现的基本路径无非这么几条:其一是老庄道家的“乘物游心,亲近自然”,^①以期实现人的一种彻底的精神自由;其二是孔孟儒家的“修齐治平,内圣外王”,以期实现人的善良本根;其三是作为百家争鸣的重大成果的韩非法家的“抱法处势,道法者治”,^②即通常所谓的“法制”路线,以期实现社会大治,建构一种稳定和谐的人性秩序;其四是墨家的“兼爱非攻,上同而不下比”,^③以期解决民众基本的生存问题。鉴于学界对中国传统的人文精神已有卓有成效的研究,笔者在此不再赘述。本文真正的着力点在于阐明这种人文精神初步形成的哲学基础。具体来说,即借助马克思有关哲学与时代关系问题的基本思想,深入到春秋战国及其前后阶段的时代格局的转换这一背景之中,解析参与“百家争鸣”的几个主要学派的时代适应性(或者说,思考这几个学派在解决时代提出的社会发展问题上的成败得失的历史经验),从而找到一个思想流派之所以兴衰存亡的历史答案,并发现中国传统文化精神发端的某种思想史印迹。

一、诸侯国的理论需要和儒家与法家的理论应对

既然哲学思想要回应时代的发展要求及其提出的问题,那么我们就问:春秋战国时代有哪些亟待解决的社会问题,以及人们需要怎样的思想来解决这些问题呢?

对各诸侯国来说,春秋战国时期最需要的思想是什么?

这个时期列国混战,比拼国力,治国不力就会丢失城池甚至被别国吞并,因此这是个典型的角力的时代。需要强调的是,这种角力不仅发生在诸侯国之间,也发生在一个诸侯国内部。因为这时“礼崩乐坏”,不仅周天子和各诸侯国的关系乱了套,诸侯国内部也乱了套。诸侯国里那些强势的家臣或者大夫一样可以无视国君甚至取而代之,比如“田氏代姜齐”。因此,对于一个诸侯国来说,这个时代需要的思想主要有两个:一是“富国强兵”以免被兼并,二是需要“君强臣弱”以免陷入内乱。

这个思想需要当然贯穿在秦统一六国以前的整个春秋战国时期,因此长时间地耗费了理论界的思想精力。各个学派都贡献了对此问题的一些重要的思想经验,然而都不够成熟。只有法家经过了几代思想家长时间的“思想接力”,时间长到几乎跟这个时代同龄,才最终形

成了最成熟的应对方案。慎到提出了“势”,告诉君王守住自己的“权势”与统治地位的重要意义,申不害教给了君王驾驭群臣的“术”,商鞅则教给了君王统治万民的“(刑)法”。介入百家争鸣最深的荀子^④则从人性论的角度提出“化性起伪”,为法家思想找到了最深层次的哲学依据。终于,荀子的出色弟子——韩非能够把前辈的这些思想“集成”,实现综合创新,构建了一个融合“法、术、势”,建立并巩固君主专制的中央集权的理论模型。后来的实践中,秦国贯彻这个思想最彻底,从而最终成为这一时期最强大的国家,完成了大一统。实践证明,韩非法家成为这个时代最具有现实意义的思想。

法家思想的成长经验表明,一种思想要成为“时代精神”,必须具备以下几个要点:一是必须紧紧抓住时代提出的社会问题,紧跟时代的发展变化。二是要兼容百家之长,补自己的理论之短。学界的研究表明,慎到是从道家分出来的法家;荀子援儒入法,实现了儒法结合;韩非充分汲取了道家老子的思想,实现了道法结合。^⑤三是围绕主题,必须经过几代思想家持续不断的长期思考,才能有一个完善的理论方案。法家紧紧围绕“加强国君的中央集权”这个中心问题,不断调试理论与实践的适应性关系,从而建构了最适合诸侯国需要的思想体系。法家的理论发展史充分印证了马克思关于哲学与时代关系的基本思想。

然而诡异的是,从法家思想中尝到甜头的秦国在建立了统一国家之后,却成了短命王朝。总结秦亡的历史原因,不是本文的任务。不过在与本文主题相联系的意义,一个问题产生了:为什么本来是适应时代发展要求的哲学思想,它的最好实践者却被历史那么快地淘汰了?笔者在此提出两点理由。一方面,理论与实践还有距离,秦国对韩非法家的理解和贯彻有失片面。韩非法家并非完全主张施行严刑峻法。韩非深受老子影响,认为君主依天道立法,实现天下安定之后应该“守静以待

① “乘物游心”出自庄子所言“超然世外,欲乘物以游心。”参见《庄子·人间世》。

② “抱法处势”出自《韩非子·难势》,“道法者治”出自《韩非子·诡使篇》。

③ “上同而不下比”出自《墨子·尚同》。

④ 学界的研究表明,百家争鸣最重要的场所在齐国的稷下学宫,荀子几乎全程参与学宫的活动,并三度担任了“祭酒”,负责学宫的日常管理。相关的重要研究成果参见白奚《稷下学研究——中国古代的思想自由与百家争鸣》,三联书店1998年版。

⑤ 关于韩非对道家思想的吸收,此方面最新的研究成果参见杨义《〈韩非子〉还原》,《文学评论》2010年第1期。

下”，有为之治始，无为之治终。显然秦朝统治者没有领会这层深意，在天下大定之后依然施行严刑峻法，落得“二世而亡”的结局。

另一方面，法制并不总是适合君主专制的大一统时代。法制在乱世可以为君主统一全民意志发挥关键作用，然而在“治世”也有与君主专制相冲突的地方。法家主张中央集权，除了君主一人可以有特权，所有其他人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这样的法制无法为附属在君主周围的王公贵族及其不断扩散开来的裙带关系提供特权保护。这种特权保护在乱世可以因为存亡危机的压力而被暂时搁置起来，但是在“治世”，这种特权保护成为必需，是维系统治集团内部的稳定性所必需的。所以，“治世”不能全用法制。君主专制的“治世”需要承认等级的合法性，需要一种各个等级各安其份的思想。这样，儒家的礼治就有了用武之地。礼治为特权保护提供了极大的转圜余地，它在法制不够用的地方发挥作用，弥补了法制在大一统国家的局限性。

儒家思想是对夏商周三代统治经验的总结，其基本主张植根于大一统时期，儒家的思想适合于大一统时期。大一统是儒家哲学的时代性特征。春秋时期的儒家郁郁不得志，孔子和孟子游说列国但曲高和寡，是因为儒家思想根本不符合乱世诸侯国的统治需要。角力的时代需要“以力服人”的哲学，“以德服人”的说教是空乏的。所以，春秋战国时期法家比儒家更能代表时代精神。但是当时代变化了，到了大一统的专制王朝时期，统治术就不能只靠“以力服人”了，这样的“霸道”政治施行下去会使民怨沸腾，民众揭竿而起；这种时候还需要“以德服人”的王道政治，以安抚民意并使民众安居乐业。于是，在后来的专制王朝形成了“乱世用法家，治世儒法并用”的传统。应该说，这个治理模式的建立，是经过哲学思想与时代发展要求之关系的不断调试，并被思想家们和历代统治者不断总结而驾轻就熟的。

因此，我们看到马克思关于哲学与其时代关系的思想，能够解释儒家和法家在春秋战国前后的历史命运。孔子在春秋时期“惶惶如丧家之犬”，在汉代以后却逐渐成为“大成至圣先师”，都是有其时代依据的。这种思想地位的变化植根于时代发展要求的改变。法家经过秦朝的实践，也证明了其在乱世时期的重要性和大一统时期的局限性。后来的专制王朝在运用法家思想时，从这一历史经验中获得了重要启发，并把它内化为王朝最深刻的统治基础。在此值得一提的是，荀子在全面经历了稷下学宫的“百家争鸣”之后，已经看到儒家在他这个时代的现实性危机，进而他意识到必须“儒法结合”，提出“外儒内法”的统治思想，这是对“儒法并用”的策略性推进。荀子的思想所具有的超前预见性最终使其

成为“两千年之学”。遗憾的是，也许是这一思想太超前了，它在荀子这个时代也最终没有为诸侯国所用。离这个思想最近的齐国占尽先机，却最终为秦国所灭。对此荀子也只能慨叹：我的时代还没有到来。

二、道家：知识分子的精神宗教

春秋战国时期是社会急剧动荡的时期，对于那些生逢乱世的知识分子（社会精英）来说，他们会有怎样的需要呢？

知识分子注重“文化生活”，他们的需要主要是政治的或精神的需要。笔者把这些知识分子分成两类。第一类是那些热爱政治生活、身怀救世济民之志的知识分子，他们需要找到治乱世的良方实现个人价值，比如儒家人士。纵横家也是适应了这方面的需要产生的。他们是政治明星，其中很多从贫民之家走出来，终于高居庙堂之上。他们在这个时代的政治地位显赫一时，然而未能在思想史上留下重要地位，对塑造中国传统文化的精神没有产生关键影响。这与他们的贵族气派很不相称。究其原因，他们主要是一些外交和政治活动家，缺乏深刻的哲学思想。他们的观点只是一时之谋，缺乏深远的时代适应性。他们是“政治实用主义者”。

第二类是那些厌恶政治、看不惯乱世百态的知识分子，他们逐渐走向了自得其乐的、超世的理想主义。对他们来说，不论现实怎样残酷，只要在精神上感到幸福就获得了幸福感。这种精神需要实际上是一种精神宗教。道家就是从这方面开始了他们的思想事业。有学者指出，战国时期有两个道家，一个是老子、庄子；一个就是慎到、田骈。^①笔者以为，其实这两个道家还是有着根本的分歧。道家的理想境界是希望人的修养和社会的发展最终达到“自然状态”，但这两个道家对自然状态的理解是不同的。概括地说有两种自然状态，一种是真正的、原发的自然状态，即“天道无为”（或可称之为“自然的自然状态”）。这是老子、庄子的自然状态。另一种自然状态是通过儒家伦理教化、法家法制治理出现的自然状态，即天下大治（可称之为“社会的自然状态”）。这是孔孟、慎到的自然状态。

天道是“自然无为”的，好比是老子说的“鸡犬之声相闻，老死不相往来”。然而当这种自然状态被打破，比方说现在有人杀人放火了，怎么办？在这种情况下任“无为”实际上等于任“有为”。面对此局面，可能会产生两个方案。第一个方案来自于老庄。老庄仍然认为，

^① 田骈、论田骈，慎到学术之异同，《道家文化研究》第8辑，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版。

天道之“自然无为”是无法通过“有为”（人力干涉、主观努力）来达到的。老子生活在春秋时期，对战国时期的社会现实毕竟没有切身感受，因而可能因此不存在产生严刑峻法的思想动机。庄子生活在战国时期，对杀人放火之事却有切身体会。即使如此，庄子仍然坚持老子的根本路线，天道之自然无法人力达到。既有人作奸犯科，又不能理睬，道家的选择只有一条路：遁世——洁身自好。不过，在经过了乱世这一劫之后，庄子就比老子更加在意超越性的“精神自由”，结果在这个地方庄子比老子走得更远、更彻底。庄子的思想生逢乱世，卓尔不群，看上去不食人间烟火，仿佛没有任何世俗的存在基础，但事实恰恰相反。庄子的思想也有其很“实际”的一面，就他的思想适应了那个时代知识分子的精神需要而言。庄子后来成为避世派知识分子的教主并非偶然。对这些知识分子而言，超然物外，神游于自己的精神世界之中恰恰是躲开乱世纷争的最好办法。我们看到，这种类似的思想在晚期希腊哲学中也很常见。这一时期的希腊思想家们面对外界的动乱，大都回到内心中追求心灵的宁静，在“以不变应万变”的静修中不断获得幸福感。斯多亚派认为当人以理性的态度面对支配世界的自然律时，就达到了“不动心”，即“按照自然生活”。怀疑派要避免在乱纷纷的相互矛盾的事物中下判断，这就必须要“悬搁一切判断”，使心灵免于困惑而不再烦恼。伊壁鸠鲁追求“静态快乐”，即无欲无求的状态，这和庄子达到了思想默契。

因此，庄子的思想注定能传承下来；而且庄子思想的传播，也有利于使老子、孔子、孟子，包括“逻辑学家”惠施等和庄子或吻合或相反的思想跟着进一步地扩散开来。这样，中国后来的思想发展道路就少不了道家、儒家这两脉，中国后来的文化精神就饱含着儒家、道家的人文气质。

在中国传统文化精神养成的过程中，没有缺少自由精神，这恐怕得归功于道家。不过道家的自由观与西方的自由观形成了鲜明对照，呈现出自己的独特性。道家的自由走向“无待无己”，达到了随心所欲。这是完全超世的自由，因而是隐士的自由，不是常人的自由。这不会因为个人自由引起彼此的纷争，因而这种自由无须受到法律的保护，当然无须也不能在世俗社会实现。在西方的观念里，自由意味着私人领域的不可侵犯，当一个人的自由受到他人侵犯的时候，政府就可以介入，这也是政府能够干预个人生活的唯一理由。因而这种自由受到法律的保护，是在世俗社会可以实现的自由。这是常人的自由。

以慎到为代表的道家则给出了另外一条达到自然状态的方案：天道之自然状态被人为破坏之后，现在只能以人之力量来改善。天道之自然是可以通过人力干涉而

达到的，慎到的主张不是儒家的伦理教化，而是法制。慎到因为提出了“势”成为法家的先驱。^①我们看到，慎到很快就迎来了属于他和他的继承者——法家的时代。对此，我们已经做了分析。

三、乱世的平民哲学： 墨家的得与失

生活在春秋战国时期的普通老百姓又有怎样的需要呢？

首先，民众从战乱中受害最大，当然最希望结束列国混战的局面。其次，战乱使很多人流离失所，基本生存没有保障，人们希望“苟全性命于乱世”。墨家主张“强本节用”，发展生产，以解决民众基本生存问题；又主张“非攻”，使民众不再深受战乱之苦，以便“做稳奴隶”。墨家的这些主张充满了底层关怀，深入人心，因而成为这一时期的显学。不仅如此，墨家更难能可贵的，恐怕就是其思想中包含着最早的科学和平等的理念。可以说，墨家思想富有现代气质。如果墨家思想传承下来，那么中国传统文化的精神之中就少不了平等与科学。然而遗憾的是，正如学术界指出的那样，墨家“中绝”了，即墨家学派兴盛于先秦，灭绝于汉代以后，复兴于近代。

依笔者看来，墨家在汉代以后的灭绝，其原因主要在于，墨家的理念寄托着平民的极端理想主义情结，墨家没有进一步设计出符合当时的社会现实和社会发展的未来远景的制度方案，其主张只能靠巨子的精神感召推行。于是，当精神领袖在世，其追随者甚众；但精神领袖一旦逝世，其理念也就渐渐销声匿迹了。在这里笔者主要从两个方面来分析这个问题。

一是其平等观。墨家的平等思想由于刚刚发轫，有很多不成熟之处。和现代比较成熟的平等思想相对照，我们就能看到这种思想尚须进一步严格论证。

首先，墨家只是提出了“爱无差等”的理念，寄希望于游侠之类的社会群体带着光荣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去践行。据记载，在巨子的感召下，这些“忠诚死节之徒”“皆可使赴火蹈刃，死不旋踵”。这固然令人肃然起敬，可是导致墨家始终没有把相应的策略或制度设计提上议事日程，结果最终不能消除现实中的不平等。现代社会则构建了一整套平等机制（制度）来消除和预防客观上的不平等。相比而言，墨家当然太理想化了。

其次，现代平等观把平等理念剖析为机会平等（实质正义）、过程平等（程序正义）、结果平等（平均主义）。现代人不仅提出了平等理念，而且论证了平等的

① 《汉书·艺文志》。

现实条件。机会平等是前提上的平等，即所谓“生而平等”，也是天赋人权的思想，这种思想保证每个人都平等地进入社会竞争场合。无论是工作还是学习，在获得某一个职位和学习机会的过程中，一开始就都是平等的。过程平等即在每个人在参与社会竞争的过程中，有一种制度保证竞争秩序是良性的，游戏规则束缚着每个人。社会竞争的前提和过程的平等不能保证竞争结果的平等，也不必保证结果的平等，因为每个人在竞争过程中发挥出来的能力、努力程度都不一样，所以结果必然不同。如果连结果都强行拉平，那么人们就没有任何积极性可言了。结果平等的实质是平均主义。所以，现代人的平等是指机会平等和过程平等，它们作为实质正义和程序正义写进了很多国家的法学原则里了，而结果平等则被抛弃了。马克斯·韦伯就曾经指出，程序正义是现代西方理性化资本主义所特有的价值观，对资本主义在西方的崛起提供了重要条件。^① 墨家没有能够细究这其中的奥秘，又由于墨家的“中绝”，对于平等的继续论证也停止了，于是始终没有探求出平等的现实条件，于是被迫在不平等达到极端时走向极端的平等——结果平等（平均主义）。由于不知道机会平等和过程平等，只知道结果平等。于是，历史就在追逐结果平等的轮回中不断重复，国力就在结果平等给人带来的消极影响中不断消耗。结果，文化精神里面逐渐遗失了能够符合社会现实需要的平等精神。在后来的等级森严的王朝里，墨家的平等思想当然就与时代风气格格不入了。于是，一个缺少平等观念的专制王朝就可以安然地“君临天下”了。

二是墨家承认人有私，这一点也是很难能可贵的。西方人一开始就承认了这个“私”，这个不用争论了。剩下的问题是怎么规划管理这个“私”字，或者如何实现每个人的“私”，而且是不互相妨碍地实现每个人的“私”。这种思路最早由柏拉图借助苏格拉底之口，在《理想国》中道出：让每个人做一件符合他本性的事情；同时做自己的事情，又不妨碍别人。^② 这成为后来统治西方人的正义观。先秦时期中国思想家们光是争论人是否有私（性善还是性恶）就耗了很多时间和心力，后来“性善论”占了上风，结果把“私”掩盖了起来。于是在接下来的几千年里，我们这个民族被迫在伪善的面具下，偷偷摸摸地追逐自己的私，各种阴谋诡计和谋略术也盛行起来。既然不能光明正大地追逐“私”，那么就学着怎么秘密地追逐“私”。盗窃高超者窃国，享一国之富。盗窃低级者窃钩，结果连性命都搭上了。窃钩者与窃国者竟有了如此颠倒的命运。

墨家与西方人一样，都承认人有私，墨家比西方人还要积极的地方在于，要帮助别人实现他们的“私”。但是令人困惑的是，墨家不给自己实现“私”的机会。这

也使墨家陷入矛盾，既然人有“私”，为什么不能给自己实现“私”的机会呢？于是，那个关键的问题就始终不会被提出来：人都有“私”，怎么才能让每个人都实现“私”而不互相妨碍，并让每个人都充满积极地实现“私”。亚当·斯密发现，当每个人合法地、积极地追逐自己的私利的时候，整个国家的财富就增加了，并为每个人进一步实现自己的私利提供了更多的条件。^③ 墨家满怀救世济民的高尚精神，寻求他人解放之道，却毫不关心自己的死活，这简直是大公无私了。这种精神固然可歌可泣，但却无法成为人的正常状态。所以，在乱世，墨家追随者甚多；但是到了“和平”时期，当老百姓“做稳了奴隶”，也就没有动力做这种大公无私的事业了。

墨家在那个礼崩乐坏的时代红极一时，是有其时代的背景做支持的。但是，一俟大一统王朝建立，墨家的这种思想就注定退出历史舞台。墨家的“中绝”实际上就是“终绝”——就其核心思想理念的消亡而言。当近代的中国人再想起墨家的时候，仅仅就像是捧起了一个只能欣赏不能使用的出土文物一样。一种文化理念的养成是一个漫长的过程，需要经过漫长的求证，才能成为可以运用于实际的理论方法。现代人形成成熟健全的自由、平等和正义观，就经历了长时间的论证。在此过程中这些核心理念的价值始终没有被抛弃，所以才能有不断的思想接力。但是在我们这里，这些理念的命运就没有这么幸运了。墨家的平等思想本来就不是很健全（没有一开始就很健全的理念），又由于其终绝，所以，我们就始终没有思考明白平等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在没有想清楚的情况下，我们就拿平均当平等来追求了。

转用荷尔德林的话来说：墨子对于他那个时代来说来得太早，对于今天这个时代来说，他来得太晚。^④ 中国最富有科学精神与平等精神的思想学派就这样销声匿迹了。这使得后来的中国文化精神较少具有科学气质，而更富含人文气质。

四、结论

这样，我们大体上可以总结如下：在春秋战国这一

① [德] 马克斯·韦伯：《儒教与道教》，王容芬译，商务印书馆1995年版，第200页。

② 北京大学哲学系外国哲学史教研室编译《西方哲学原著选读》，商务印书馆1981年版，第117页。

③ [英] 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上卷），郭大力、王亚南译，商务印书馆2004年版，第34页。

④ 荷尔德林诗中的原话是：“对众神来说，我们已来得迟矣；而在存在眼里，我们又来得太早。”参见[德] 海德格尔《思的经验》（1910~1976），陈春文译，人民出版社2008年版，第62页。

中国历史上的重大转型期，本来作为“显学”的墨家慢慢地退出了思想地位的竞争，儒、法、道成为竞争的主角。中国传统文化的精神在此初步形成，表现为儒、道、法家的人文精神。墨家的科学与平等的精神逐渐遗失。春秋战国以后，百家争鸣的主要成果跟随时代继续发展，儒家和法家在上层社会的制度层面上确保贵族利益的合理性和合法性，道家在下层社会的世俗层面上确保培养一群超越残酷现实的“自由民”，实际上也是对现实等级秩序不会反抗的消极顺民。中国封建社会时期的官方哲学是儒家和法家，民间哲学是道家。这些都成为后世中国社会的意识形态。后来佛教传入中国，也加入了这个竞争，这是后话了，对此不再讨论。

[导师朱葆伟教授点评]

文章从哲学思想必须适应时代发展要求这个一般性原理出发，结合现代政治哲学的某些基本观点，探讨了

春秋战国时期儒家、道家、法家和墨家不同的作用及命运，以及对对中国思想气质形成的影响，分析了其深层原因。作者的思考较为深入，一些分析（例如对墨家的分析）有独到见解。文章写作规范，表述清楚，在理论上有一定深度，也很有现实意义。

文章运用了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对“哲学在多大程度上回答了时代提出的问题，它提出的解决方案是否具有现实性，以及能否与时俱进，这直接影响了哲学在它所处时代能否顺利地发展和传承”作了较为充分论证。但哲学“和自己时代的现实世界接触并相互作用”似还有很重要的另一个方面，这就是批判。如此，哲学才能真正成为自己时代精神的精华。

本文作者：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思想政治教研部讲师、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哲学系博士研究生
责任编辑：周勤勤

Mainstream Thoughts of “A Hundred Schools of Thought Contention” and Origin of Traditional Chinese Culture Spirit

Guo Hongshui

Abstract: Confucianism, Taoism, Legalist school and Mohism are the mainstream thoughts of “A Hundred Schools of Thought Contention” in Spring and Autumn period. According to the fundamental principle that thoughts should meet the needs of era development, and based on some major ideas of modern public philosophy, this paper shows how these mainstream thoughts address social development issues raised by the era, thus explains the philosophical foundation on which the spirit of traditional Chinese culture developed.

Key words: a hundred school of thought contention; mainstream thoughts; the spirit of traditional Chinese culture

观点选萃

完善听证制度 促进公民参与公共政策制定

刘宇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公共政策与管理专业2009级博士研究生刘宇在《我国公共政策制定中公民参与的问题与对策分析——从政策制定过程的不同阶段来看》一文中指出：

公共政策听证制度可以在相当程度上保证政策的合理性，有效地避免重大的政策漏洞，同时确保公共政策的代表性。当前我国的政策听证制度仍然需要不断完善。

第一，扩大行政听证的适用范围，在更多的公共政策问题上引入听证制度。第二，保证所选听证代表的广泛代表性。听证代表要具有广泛的代表性，产生方式必须透明，应适当增加普通公众代表的数量。第三，建立更为健全的听证主持人制度。听证主持人负责听证程序的具体运作、调节、控制，听证主持人的身份、素质、权责直接影响听证的质量和公正。我国应尽快建立一支相对独立和稳定的听证主持人队伍。第四，建立健全听证回应制度等相应的配套制度，使代表的意见、建议得到明确的答复，将采纳或不采纳的理由公示。这样既能使公众更加信服，也能对相应机构形成监督和制约。